

关于平阳县妇幼保健院及公共卫生大楼迁建工程招标代理 和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 1 号答疑文件

致各投标单位：

现对于本项目网上疑问作如下回复：

一、问：评分办法中 2016 年以来省级“优秀造价师或金牌造价师”得 1 分，因为 2017 年以后浙江省造价站没有再评选“优秀造价师”，只有评选“最美造价人”，请问“最美造价人”是否同“优秀造价师”一样得分？

答：优秀造价师与最美造价人奖项同属于对造价工程师个人技术与全方面能力表现的高度认可，因此招标文件 20 页“评审细则”“造价人员实力”第 2、第 3 点更正为“2、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被省级及以上造价管理部门评为优秀造价师或金牌造价师或最美造价人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3、项目组人员（不含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被省级及以上造价管理部门评为优秀造价师或金牌造价师或最美造价人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

问：一、质疑事项（具体内容质疑事项）：招标文件 19 页综合实力：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两次及以上被省级及以上造价管理部门（含省级造价协会）评为优秀造价咨询企业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两次以下不得分。须提供荣誉证书及官方网站带文件号的获奖公示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时间以荣誉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二、事实现状及质疑请求事实现状：浙江省造价总站未发放 2021 年度优秀咨询企业荣誉证书，只发布了《浙江省造价管理总站文件》浙建站市【2021】10 号文件公布了浙江省优秀造价咨询企业名单，及在浙江标准造价网站发布了浙江省优秀造价咨询企业名单。修改请求：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两次及以上被省级及以上造价管理部门（含省级造价协会）评为优秀造价咨询企业的，得 1 分；最高得 1 分；两次以下不得分。须提供荣誉证书或官方网站带文件号的获奖公示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时间以荣誉证书或网站落款时间为准。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事实依据：官方网站带文件号的获奖公示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足以说明本次荣誉的有效性及真实性。另荣誉证书现阶段国内多数省市都已不颁发了，设置同时提供荣誉证书及获奖文件属于既不符合现阶段实际情况，也属于重复设置条件。

答：针对投标单位提出的质疑，经过仔细查证，浙江标准造价网站确实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发布了浙江省优秀造价咨询企业公示后的名单，由于疫情等因素致使荣誉证书无法及时发放，但已可以说明本次荣誉的有效性及真实性，予以认可。故投标单位如在 2021 年度被省级及以上造价管理部门（含省级造价协会）评为优秀造价咨询企业的，奖项证明材料仅须提供官方网站带文件号的获奖公示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即可，时间以网站落款时间为准。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但是原招标文件奖项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荣誉证书及官方网站带文件号的获奖公示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时间以荣誉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原件备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是为了更准确的体现奖项的真实性，让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便于判断及审查，故不作修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注：本答疑文件未涉及的其他内容按原招标文件执行，与原招标文件不一致的按本答疑文件执行，给投标单位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